國立中興大學國農大樓【國際會議廳】借用申請單(校外)

|  |
| --- |
| **申請資訊** |
| **單位** |  | **申請日期** |  年 月 日 |
| **姓名** |  | **連絡電話** |  |
| **電子信箱** |  |
| **活動名稱** |  |
| **借用時間** |
| **使用時間** |  年 月 日 時 至 年 月 日 時止。（共 時段） |
| **場佈時間** |  年 月 日 時 至 年 月 日 時止。（共 小時） |
| **借用器材** |
| * 音控室操作面板( /1)
* 有線手持麥克風( /5)
* 無線手持麥克風( /3)
 | * 無線攜帶式麥克風( /1)
* 其他
 |
| **申請程序** |
| 1. 電洽：請先來電確認場地借用狀況，事先預定場地或器材（電話：04-22840558轉22林小姐）。
2. 申請：請填寫【國際會議廳】借用申請單」，經貴單位主管核章後，填妥後寄至業務承辦人信箱yen12@nchu.edu.tw，等待業務承辦人審核通過回覆結果、並繳費後完成登記。
3. 繳費：

校外單位：請於借用日前至少7個工作日，將場地費匯款至本校帳戶（帳戶號碼：一銀台中分行40130099556；戶名：國立中興大學校務基金401專戶），滙款單據請傳真（04-22851672,請先來電確認）至國農大樓管委會，以方便作業。 |
| **申請單位** | **申請人: 主管:** |
|  |
| **場地單位意見** | **承辦人: 主管:** |
| 費用總計:新台幣 元整 |
| 備註 |
| 1. 請於使用後復原場地，始得退還保證金。
2. 場地及器材設備如有損壞，借用單位需照價賠償。
3. 場地內除水之外、禁止攜帶食物及飲料入內。
4. 如需使用無線麥克風請自備3號電池，需外接電腦請自備VGA線及3.5mm音源線。
 |

* 我已閱讀「國立中興大學國際農業研究中心大樓場地管理暨收費辦法」，了解、接受並且遵守國際農業研究中心場地使用辦法